

政府采购合同

编号：JSZC-320591-SZWK-C2025-0176 号（采购包 5）

甲方：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街道办事处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九华路 65 号

联系人：李敏华

电话：0512-69990097

乙方：苏州市姑苏区蝴蝶妈妈社工服务社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桂花新村 133 幢

联系人：一人

电话：13915515139

根据采购编号【JSZC-320591-SZWK-C2025-0176】号的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下称采购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书，各方就此次成交的【金鸡湖街道 2025 年度社区党组织委托社会组织承接为民服务项目（采购包 5：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未成年人关爱服务等（覆盖城邦等 10 个社区））】的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第一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 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 成交通知书、磋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

2.1.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

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1、完整物权

对于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2、质量保证

由乙方按采购文件要求自行制定服务方案，并提供服务质量、标准、合同执行期间按此服务标准执行。

三、对服务质量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1 甲方有权在服务合同期内，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做合理性调整，乙方要积极配合甲方，按照甲方要求完善服务内容，保证服务质量。

1.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质量异议期为验收期满之日起2年。

1.3 乙方的服务期限按合同特殊条款约定执行。

四、合同价款和支付

1、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1.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服务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合同款项。

1.2.1 合格的发票；

1.2.2 甲方盖章后的验收合格证明。

1.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五、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相关违约赔偿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2、不可抗力

2.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六、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第二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所需的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未成年人关爱服务等(覆盖城邦等 10 个社区)。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标段内容	街道/社区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完成时限
1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城邦社区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关爱项目	服务对象：新业态新就业群体 项目背景：聚焦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深入探索针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服务机制，充分挖掘并发挥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在社区建设与发展中的独特优势，同时营造关心关爱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良好氛围。通过推广组建以党员为骨干的志愿服务队，将党员与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紧密结合，共同参与到基层社区治理与服务工作中。 项目内容： (1)通过上门排查、电话联系和微信建群等方式排摸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基本情况，了解其需求。 (2)依托社区党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等，打造暖新服务阵地，提供一站式暖心服务并依托寒暑两季开展送关爱活动。 (3)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成立志愿服务队伍，为社区中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配送物资等，倡导其融入基层社区治理。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东湖大郡社区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及社区(商圈)治理	服务对象：社区、居民、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物业及商户。 项目背景：把党建引领深入商圈治理结构，激发商圈活力、加强社商共建，发挥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独特优势，共同营造良好的社区氛围环境，实现共赢局面。 项目内容： (1)提供“冷可取暖、热可纳凉、渴可喝水、累可歇脚、伤可用药”的一站式暖心服务。 (2)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成立志愿服务队伍，为社区中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配送物资等，倡导其融入基层社区治理。 (3)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参与消防安全、反诈宣传等社区治理活动，倡导其融入基层社区治理。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3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东湖林语社区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服务对象：新业态新就业群体 项目背景：项目主要服务辖区商业载体(华润万家、方洲邻里中心)中涉及的新业态就业群体。一方面，需要引导新业态群体深入社区综合治理，深入探索新业态群体服务，发挥新就业群体的独特优势，开展群防群治；另一方面，需要把新业态群体融入社区生活，通过搭建驿站、驿点，挖掘爱心商户的“暖新”服务，让他们在开展工作的同时能够得到合理的休息，依托党建引领共同把新业态服务参与基层社区治理工作做实做细。 项目内容： (1)依托社区党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等，打造暖新服务阵地，提供“冷可取暖、热可纳凉、渴可喝水、累可歇脚、伤可用药”的一站式暖心服务。 (2)针对有需求的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子女开展关爱活动，引导其参与社区活动。 (3)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成立志愿服务队伍，为社区中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配送物资等，倡导其融入基层社区治理，通过积累志愿服务时长，推进社区建设。 (4)聚焦商户资源、社区平台以及居民需求，开展商圈联盟探索，整合商圈资源，开展社区便民公益集市等。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4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中塘社区	“邻聚力共享家”党建自治项目	服务对象：社区党员、居民志愿者、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等 项目背景：结合社区内美团、暖新驿站、暖新驿点等新业态新就业群体聚集地，发现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实际需求，深入探索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发挥这类人群的独特优势，推动其融入社区治理，让温暖触手可及，实现新与“心”的双向奔赴。就党建引领网格管理、物业管理、资源挖掘、志愿者服务队伍孵化等方面的痛点、难点问题进行交流探讨。 项目内容： (1)开展一系列暖“新”活动，让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累了能歇脚、渴了能喝水，主动走进暖新驿站、暖新驿点。 (2)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参与社区治理，成立志愿者队伍，展现在党建引领下，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自治力量和社区治理新路径，为社区提供特色服务，增强其主人翁意识。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5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时代广场北社区	同“新”共筑梦暖“新”更暖心	服务对象：网格内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楼宇企业职工、商户职工、党员、居民“三新”组织等群体。 项目背景：为持续做优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不断增强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关心关爱，聚焦增强思想引领、优化暖“新”服务、融入基层治理三方面，以组织力不断强化“新心向党”凝聚力和战斗力，激发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新活力；同时结合辖区资源特色、阵地优势深化楼宇“午间‘益’小时”项目，持续做深做实做细暖心服务，切实增强归属感。 项目内容： (1)以辖区商务楼宇党建为切入点，以需求为导向，不断增强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关心关爱，为辖区内新市民劳动者、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楼宇企业职工、商户职工、党员、居民“三新”组织等群体提供放松、愉悦、开放多元的交流活动场所，深化楼宇“午间‘益’小时”项目，暖“新”更暖心，共展群众美好生活幸福图景。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6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星湖社区	服务对象：辖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 项目背景：聚焦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提供暖“新”服务，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工作生活提供便利，营造关心关爱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良好氛围。发挥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独特优势，推动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社区治理。 项目内容： 星湖暖“新”关爱新业态新就业群体项目 (1)通过上门排查、电话联系和微信建群等方式排摸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基本情况，常态化联系了解需求，帮助解决困难。 (2)依托社区党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等，完善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暖心驿站”，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提供休息、充电、阅读等一站式服务。 (3)针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子女开展未成年人寒暑假活动，丰富其假日生活。 (4)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提供法律咨询、技能培训、政策宣讲、健康问诊、便民服务等暖心服务。 (5)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工作提供便利设施，在小区出入口张贴小区地图等，方便新就业群体快速、畅通出入。 (6)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加入志愿服务队伍，为社区中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配送物资等。 (7)引导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参与消防安全、反诈宣传等社区治理活动，倡导其融入基层社区治理。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7	未成年人关爱服务	玲东社区	服务对象：玲东社区网格内双职工家庭未成年子女（困境及来苏务工人员子女等优先） 项目背景：为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进一步加强教育关爱、促进未成年人全面健康成长，减轻困境及双职工家庭暑期孩子看管的难问题、解决居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玲东社区计划开展青少年暑托班，让孩子们度过一个“安全、有益、快乐”的假期。 项目内容： (1)暑期连续开展不少于 120 小时暑托班系列课程，每天 2-3 个课程。 (2)课程内容围绕社区教育品牌“雅韵学堂”开展国学、体验、并结合法治宣传、安全自护、心理健康等内容开展，活动呈系列主题化。 (3)活动需要未成年人全程参与，并对应有专业教师及志愿者看护。 活动频次：工作日全天上课及看护，8:00—17:00，不少于 20 个（连续）工作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8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香茂社区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自治管理	服务对象：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商圈商户 项目背景：依托社区党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等盘活社区“星骑士”驿站、商圈资源网络，开展新业态、商圈商户暖心服务，提升新业态新就业人群、商圈商户幸福感。 项目内容： (1) 针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商圈商户及其子女开展健康咨询、急救培训、便民义诊、送清凉、送温暖、安全宣传等一系列暖心活动。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9	未成年人关爱服务	星公元社区	家门口的“邻里学堂”	服务对象：社区居民儿童 项目背景：通过开设暑期小学生托管照顾服务，为辖区小学生提供一个安全、有趣的学习和活动环境，解决家长在暑期无法照顾孩子的难题。 项目内容： (1) 暑期看护服务。 (2) 设计丰富多彩的课程，包括文化课辅导、艺术手工、体育活动等。 (3) 定期组织家长会，及时反馈孩子的情况，增强了家长的信任和支持。 活动频次：工作日全天上课及看护，8:00—17:00，不少于 20 个（连续）工作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10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	时代广场南社区	新业态新就业群体自治管理	服务对象：网格内新业态新就业群体 项目背景：聚焦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深入探索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发挥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独特优势，通过组建志愿服务队，促使其从“单向流动”向“双向服务”转变，参与社区基层治理。 项目内容： (1) 依托社区党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等，打造暖新服务阵地，提供“冷可取暖、热可纳凉、渴可喝水、累可歇脚、伤可用药”的一站式暖心服务。 (2) 建立新业态新就业群体需求清单，以需求为导向开展爱心义剪等各类主题活动。 (3) 组建志愿服务队，积极发挥志愿服务队作用，倡导其融入社区基层治理。 (4) 针对有需求的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子女开展爱心暑托班，丰富其假日生活。 活动频次：各类活动不少于 10 次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具体服务开始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3、人员要求：

3.1 执行团队配置要求：至少配置 4 名全职人员，其中 1 名项目主管、3 名团队人员。

3.2 项目主管须具备中级或以上社会工作师资质；团队人员须具备相关工作经验。

3.3 督导团队配置要求：除执行团队人员外，还需配置至少 1 名督导人员。督导人员能够按社会工作督导服务规范提供督导服务并提供工作成果报告。

3.4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应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确需调整，应报甲方批准。

3.5 如果乙方的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甲方有权书面要求更换，乙方应立即派出具有同等或以上资历的人员替换。

3.6 若乙方的进度没有达到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进度计划，甲方有权提出要求增加乙方人员，乙方应立即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之中。

二、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元整（¥400000.00），包括完成全部合同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设施、设备、运输、管理、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付款步骤：

2.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的预付款，预付款将从待支付的进度款款项中扣除。

2.2 进度款：

乙方完成服务工作量达到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80%时，乙方向甲方提出阶段性评估申请，乙方通过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评估后，甲方抵扣预付款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如未通过评估的，乙方限期 1 个月内整改，整改合格之后再支付对应价款，如整改后评估仍不通过的，按相关违约条款执行；待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后乙方向甲方发出项目验收申请，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剩余 20%的款项，如验收未通过的，乙方限期 1 个月内整改，整改合格之后再支付对应价款，如整改后验收仍不通过的，按相关违约条款执行。

2.3 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上述关于预付款的规定。

2.4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前至少 7 日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凭乙方发票付款汇入乙方开户银行（发票税金由乙方承担），乙方迟延开票的，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3、履约保证金

3.1 ☐ 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2 ☒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乙方交纳合同金额的 5%，即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3 履约保证金（无息）在乙方履约结束且通过履约验收后，乙方没有违约行为，也没有应支付给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的情况下七个工作日内退还。

4、付款方式：以数字人民币方式支付。

乙方数字人民币账户：苏州市姑苏区蝴蝶妈妈社工服务社

账号：0052282646669383

乙方银行账号信息：

账户名称：苏州市姑苏区蝴蝶妈妈社工服务社

税号：52320508094281383N

账号：3220198903605900560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城中支行

5、付款前乙方须先向甲方提供：

5.1 合格的发票

5.2 甲乙双方盖章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三、服务承诺：

1、乙方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性标准规范要求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和相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工作。

2、乙方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检查。

3、服务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延。

4、因乙方管理不善等原因而损坏的硬件、设施应负责及时修复，或照价赔偿。

5、乙方应做好详细的服务管理台账，建立服务管理档案，并按双方约定将服务管理情况汇总报送甲方。

6、甲方与乙方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或劳务、雇佣关系，乙方的派驻人员由乙方自行管理。乙方应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乙方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各项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凡发生设备损坏或人身、财产损害等以及派驻人员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劳务费用、工资拖欠纠纷等，均由乙方负责和赔偿，与甲方无涉。因乙方的履约行为导致损失的，与甲方无涉，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服务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诉讼或其他形式的追究，如甲方受到第三方的索赔请求、追究，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甲方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损失。

8、乙方在本合同期内及合同期满后均应保守甲方的各项秘密，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提供相关图片、资料、数据、信息等。

9、乙方应按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应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确需调整，乙方应保证替换人员具有同等或以上职称、资历，且应书面报至甲方，并经甲方批准。乙方未经甲方批准，擅自更换人员，视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10、如果乙方的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甲方有权书面要求更换，乙方应立

即派出具有同等或以上资历的人员替换。

11、若乙方的进度没有达到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进度计划，甲方有权提出要求增加乙方人员，乙方应立即安排，所需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中。

12、乙方应按照采购文件和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执行。

四、履约验收：

1、验收时间：乙方完成服务工作量达到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80%时，乙方向甲方提出阶段性评估申请；待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后乙方向甲方发出项目验收申请。如乙方未及时履约或发出评估、验收申请的，甲方发出催告，提出履约验收要求。乙方在收到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拒不配合的，甲方应依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责任。

2、验收程序：①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成立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如为一次性整体验收的，出具最终验收意见，如为日常考核/分段验收的，出具日常考核/分段验收意见，②待上述验收意见出具后，最终形成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并经甲乙双方确认盖章③最终形成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与合同约定一致的，甲方将及时支付资金；最终形成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如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甲方发出整改通知书/依法追究违约责任，乙方应按要求进行整改并进行重新验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重新验收与合同约定一致的，甲方将及时支付资金，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乙方视为失信单位，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追究乙方违约条款；验收资料的保存：由甲方保存，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十五年；验收小组：甲方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其人员构成、人员数量以及负责人由甲方确定，验收小组负责实施项目验收工作；验收标准：《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苏州工业园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上述两份文件规定不一致的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合同条款、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补充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项目中期评估材料等。

3、履约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一切履约验收费用（此费用不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需乙方另行支付）。

4、费用参照标准：履约验收费用由评审费、交通费和异地补贴三部分组成：

履约验收时间在 2 小时以内（含）的，300 元/人；2 小时以上 4 小时以内（含）的，500 元/人；超过 4 小时的，每超过 1 小时增加 100 元/人。验收时间从专家签到时间开始计算，至报告签署完成时结束。

苏州市区专家、县（市）专家参加非所属地区验收的，交通费 100 元/人；异地补贴 100 元/人。专家所属地区以江苏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登记为准。

非苏州大市专家参加验收的，按实报销往返城市间的火车票、长途汽车票或过桥过路费；异地补贴 500 元/人。

五、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要求取消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1.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2.1 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服务,每迟延一日,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累计达【7】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更换项目团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3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有其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退回已收合同价款等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甲方有权视情况行使合同解除权。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相关修改内容,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七、合同争议

1、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采购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4、如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者终止、解除合同且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5、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后，若因乙方办理“园采贷”信用融资的需要，本合同中约定的乙方收款账号可做变更，变更后的账号为甲方付款时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中资金提供方指定的回款账户，甲方支付至该账号的款项，亦视为已向乙方履行完毕支付义务。甲方同时应与办理“园采贷”的乙方签订变更账号的补充协议或由乙方提供账号的变更申请。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电话：

传真：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电话：

传真：



签订日期：2025年 6 月 12 日